宁东基地公路安全生命防护提升工程设计、监理全过程跟踪审核单位

比

选

文

件

编制单位：宁东管委会建设和交通局

比选代理机构：宁夏弘德易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3年9月

参照《宁东管委会政府投资场平绿化等专项工作管理暂行规定（试行）》《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委会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监督暂行办法的补充规定》的有关要求，通过公开比选的方式，确定宁东基地公路安全生命防护提升工程设计、监理、全过程跟踪审核单位。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

宁东基地公路安全生命防护提升工程。

二、项目比选单位

（一）设计单位

1.本项目将通过公开比选确定一家设计单位，承担宁东基地公路安全生命防护提升工程现场勘查、设计方案、施工图编制等工作。

2.项目地点：宁东能源化工基地。

3.报名人资格要求

（1）参选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近3年有类似项目业绩，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资质要求：市政行业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参选人需至少提供1个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复印件为准，现场核查合同原件）。

（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参选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失信被执行人参与此次比选。

（5）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比选。

4.比选方式：本次比选采用综合评价办法，综合考量参选单位的资质、规模、类似业绩、信用评价、报价费率等因素，最终确定中选单位。最高报价不得超过交安专项设计费率的3%，最终设计费以项目工程结算审定总金额为准。

（二）监理单位（比选2家）

1.一包：负责宁东基地公路安全生命防护提升工程道路标志、标线、护栏等交通安全基础设施全过程监理工作。

2.项目地点：宁东能源化工基地。

3.报名人资格要求

（1）参选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资质要求：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3）参选人需至少提供1个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复印件为准，现场核查合同原件）。

（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参选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失信被执行人参与此次比选。

（5）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比选。

4.二包：负责宁东基地公路安全生命防护提升工程维修路灯、新增箱变、铺设电缆及维修交通信号灯、电子警察抓拍设备等设施全程监理工作。

5.项目地点：宁东能源化工基地。

6.报名人资格要求

（1）参选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资质要求：电力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3）参选人需至少提供1个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复印件为准，现场核查合同原件）。

（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参选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失信被执行人参与此次比选。

（5）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比选。

7.比选方式：一包和二包比选均采用综合评价办法，综合考量参选单位的资质、规模、类似业绩、信用评价、报价费率等因素，最终确定中选单位。最高报价不得超过监理费率的1.4%，最终监理费以项目工程结算审定金额为准。

（三）全过程跟踪审核单位

1.本项目将通过公开比选确定一家造价咨询单位，承担宁东基地公路安全生命防护提升工程全过程造价跟踪审核工作。

2.项目地点：宁东能源化工基地。

3.报名人资格要求

（1）本次要求参选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期内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如参选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须为“宁夏建筑市场监管服务系统”公布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网站查询页面彩色截图并加盖公章）

（3）项目负责人应具备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必须注册在本单位），并具有近3年内承担过类似项目的业绩。

（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参选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限制失信被执行人参与此次比选。

（5）依据宁建（建）发〔2019〕29号文件规定，各参选单位须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进行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参选单位近一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方可参与比选。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报名。

4.比选方式：本次比选采用综合评价办法，综合考量参选单位的资质、规模、类似业绩、信用评价、报价费率等因素，最终确定中选单位。费率参照《宁夏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工程造价审核**》的同档费率下浮40%为上限。以中选费率计算全过程造价跟踪审核费用。

三、有关要求

1.参选文件必须按要求用中文编写，所有报价及参选文件中所提的币种均为人民币，否则报价无效。

2.参选人应仔细阅读此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比选须知的要求提供参选文件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有虚假行为，将取消其参选资格，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凡参选文件不符合比选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参选。

3.报价有效期，自参选文件递交之日起30个日历天。

在特殊情况下参选人于原报价有效期截止之前，可向比选人提出延长报价有效期的要求。本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

4.参加比选的参选人应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准备参选文件1式2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1份，封面上标注“正本”、“副本”字样。

5.参选文件均需装订成册、打印胶装，由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和骑缝章。

6.委托授权代理人必须将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后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参选文件中。

7.参选人应将其参选文件进行密封，在封面及密封袋上注明参选项目名称和参选人的名称、地址，并加盖单位公章和密封章。

如果参选文件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将视为无效参选文件。

各参选单位代表必须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参选文件至规定地点，否则视为无效参选。

四、比选程序

（一）主持人宣布比选会议议程。

（二）介绍比选项目情况并宣读参选人名单。

（三）宣读比选纪律和注意事项。

（四）宣读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五）参选文件递交。

（六）评审委员会按照比选办法、比选文件评选。

五、评选纪律和注意事项

（一）评审委员会评选过程中必须全程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参选人或与参选人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二）在比选过程中参选人必须根据评审委员会要求就有关问题进行澄清或说明。

（三）对各参选人的商业秘密评审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参选人。

（四）评审委员会可根据需要对参选人进行实地考察。

（五）特别说明：本次比选不设任何参选补偿，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参选人自行承担。参选单位按照最终中选人报价支付费用。

六、参选须知

1.比选时间：2023年9月18日14时30分整

2.比选地点：宁夏弘德易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比选室（银川市金凤区悦海新天地B座25楼）。

3.联系人：丁工 联系电话：0951-5966107    17395172287

附件：1.报价函及承诺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宁东管委会建设和交通局

2023年9月13日

**附件1：**

报价函及承诺

宁东管委会建设和交通局：

1.我方全面研究了贵局发布的比选文件，决定参加贵局组织的 。我方授权 （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参选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比选相关事宜。

2.如我方中选，我方将严格履行协议书、合同及比选文件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如我方中选，保证按照贵司要求和时间节点及时完成本项目的设计方案编制工作。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参选文件（含参选报价）一式2份，其中正本1份, 副本1份。

5.我方愿意提供贵局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完整的。若比选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参选文件处理，若中选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参选资格。

本次我方参选报价为：

参选单位名称（盖章）：

参选授权代理人姓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传 真：

开户银行：

帐号：

参选日期：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宁东管委会建设和交通局：

本人系 （参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我公司XXX（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XXX，联系电话： XXXXXXXXXXX，手机：XXXXXXXXXXX，传真：XXX，身份证号： XXXXXXXXXXX）为我公司代理人，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宁东镇塞上农民新居市政基础设施及人居环境提升治理工作设计单位比选参选的一切事项及合同签订、履行等事宜。

本委托书有效期：自 XXXX年XX月XX日起至 XXXX年XX月XX日止。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身份证号码：

授权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日 期：年月日